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收到董事李小龙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小龙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李小龙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小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小龙先生的辞职报告自 2021 年 1 月 4 日送达董事会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李小龙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李小龙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5 日